

3

神學反省



.....

經濟全球化的發展可以帶來更多商機和工作機會，但亦可令得益者集中在一小撮人及西方發達國家手中。是好是壞要看其效益能否惠及更多普羅大眾，能否改善貧困者的生活，提高大眾的生活水平，令人人生活得有尊嚴。以上的分析讓我們看到種種工人面對的處境，未必合乎上主創造世界的美好原意。上主創造世界、創造人類，原本同屬一大家庭，必須互相扶助、團結共融。以下我們嘗試從信仰角度反省全球化下的勞工處境，希望給予基督徒一點啟發，並思考易地而處時，我們可如何回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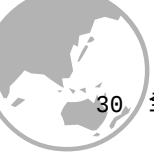
3.1 工作的意義和人性尊嚴

人是上主按照自己的肖像及模樣造成，跟萬物有別，是具有理智、意志及記憶的肉身。人的尊貴就在於此，是具尊嚴的個體。因此，人不是工作的機器，而是工作的主體。

當我們探討人的工作時，可以從客觀意義和主觀意義兩方面來看。就客觀而言，工作是人類用來生產、管治大地、資源、工具和科技的活動。工作的客觀意義是人類活動的不確定性一面，基於多變的科技、文化、社會和政治情況而經常以不同方式表達。就主觀而言，工作是人作為有動力的個體、能從事不同的活動，而這些活動是工作過程的一部分，亦是回應其個人的召叫／呼召。因為上主交託人類管治大地，其途徑為工作。人按計劃和理性來工作並從事各種活動，並且自我實現。這主觀意義賦予工作獨特的尊嚴，令工作不至淪為簡單的商品或生產過程中非人性化工具。⁵¹

事實上，在工作範疇，「人力資本」顯得愈來愈重要，它的價值在於工人的意識和內在潛力，即願意創建關係、富創意、努力不懈自我提昇、有意識地面對新形勢、願意合作及追求共同目標。⁵² 這些都是個人特質，屬於工作的主體，多於工作的客觀性、技術性或操作性方面。人才是工作的目標，因此，無論人所做的是甚麼樣的工作，即使是純服務性質的、最單調的、最受輕視的工作，亦不失其尊嚴。不幸地，現實往往以消費能力決定人的價值，多於人透過工作決定消費價值。

其實，不只是有酬的工作才有意義，不少婦女參與很多無酬工作，包括義工、家務勞動和照顧工作，這些本身都極有意義。然而，經濟主導的社會以金錢掛帥，市場講求最高利潤，人也被物化。由賺錢的多少決定人的價值和社會地位，忽略了那些從事無酬工作的人，特別是默默無聞的家庭主婦在照顧經濟上的貢獻，她們的價值必須獲社會重新肯定。



基於人性尊嚴和人作為工作的主體，每個人都應盡努力去建設一個真正讓人活出尊嚴的制度和生活。雇主、雇員及政府需協力同心創造一個良好及人性化的工作環境，令雇員得到公道和合理的對待，包括工資、其他報酬和福利等方面，這涉及企業的價值理念和運作模式。

3.2 良好的管家及公道報酬

人被上主委託去好好治理大地，使人過美好的生活，而不是操控資源；而每個人又必須工作才可獲享大地的資源和生活，故那些掌握和控制了大地資源和機會的人，實有責任為願意工作的人提供工作甚或創業的機會，並為工人提供可維持基本良好生活水平的報酬。這基本水平不單指僅夠餬口的薪金，而是可維護人性尊嚴的生活需要，包括精神和物質需要。⁵³ 私有及公共財產，以及經濟體系的不同機制，必須以服務人類為本，從而為「財物為眾人所擁有」的普遍原則作出貢獻。

福音中有一個有關葡萄園主人給予工人工資的故事（瑪／太十九：30，二十：16），讓我們反省誰可進入天國之餘，亦思考給予工人合理報酬的問題。該園主大清早已聘請了一些臨時工幫他收割，並協議給予他們一個「德納」（銀錢）。其後在不同時間，他都在街上看見有人沒有工做，因而亦僱用了他們，到了晚上分發工資時，不論工人何時開始工作，他都同樣給予一個「德納」作報酬。當時一個「德納」的價值大約是一個勞工的一天工資，能維持一個家庭的基本生計，在今天看來可說是最低工資。

從這個福音比喻，我們應學習欣賞富有的園主那份慈悲和洞察人心的心。他不單只講公義原則，更講人情味，體恤雇員的生活情況；為最先來的工人，他們看重自己的利益，忽略關心他人，滿以為可造出一個公平的社會，因此我們要警惕自己不要持這種待人的態度；至於最後來的工人，雖然他們是最後來的，他們仍信賴主人不斷工作，到最後，他們領取所承諾的工資而可以養妻活兒。

從上文有關香港的分析來看，有些工人的工資水平極低，即使辛勞工作仍賺不到可維持一家的基本生活，更遑論發展自我、為將來的生活未雨綢繆，可見「工時長、工資低」的確是一個嚴重而迫切的問題。

3.3 接待寄居者

善待工人和體恤工人的需要不單止適用在本地勞工身上，對外來或流動工人亦然。自 1990 年代，愈來愈多國內或亞洲地區的勞工階層來港工作。本港工人抱怨現象也屢見不鮮，他們會極力反對外勞跟他們「搶飯碗」，或在工資方面，認為外勞的工資不應跟本地工人所得的一樣。有些無良雇主看準了這點而以低價聘請外勞，漠視此舉會令至本地失業情況更嚴重。

其實，流動的工人乃為著工作和生計，自願或被迫遠離自己的家園和親人，到異地作寄居者。聖經中我們看到不少上主顧念這些寄居勞動人民的記載，提醒我們學習善待客旅或流動勞工，「困苦窮乏的雇工，無論是



你的弟兄姊妹或是在你城裏寄居的，你不可欺負他。要當日給他工價，不可等到日落，因為他窮苦……」（申二十四：14-15）。當中提及的是合理的待遇，更重要的一點是「接待」那些低下階層和貧乏的勞工，甚至是外來的寄居者。

昔日，上主道成肉身在地上生活，出生於拿撒勒／納匝肋的祂，為著傳道的工作遠離家園走遍加利利／加利肋亞全地作寄居的（谷／可一：38-39）。祂深深體會到身處異地而沒有被接待的困境「人子沒有枕頭的地方」（路九：57-58）。因此，上主說：「我作客旅，你們留我住……我實在告訴你們，這些事你們既做在我這兄弟姊妹中最小的一個就是做在我身上了」（瑪／太二十五：35-40）。

3.4 安息主日與休息閒暇及照顧邊緣社群

有時間從工作中休息、享受閒暇活動或參與社會生活是良好工作條件的重要一環。休息過後再工作不單令人有精力再投入工作，更可提高效率甚至創意。就如上主「在第七天休息，停止了所作的一切工程」（創二：2），按祂的肖像受造的人類，亦應享有充分的休息和餘暇，以培養家庭、文化、社會和宗教生活。安息日的建立提醒人不要成為工作的奴隸（無論是自願或被迫），反對任何形式的剝削（包括隱藏或明顯的剝削）。這一天是敬拜上主的日子，亦是記憶上主美好創造的日子。

在安息日休息，除了可讓人向主崇拜敬禮外，更是為保護貧窮人。它使人不再在惡劣的環境中工作，因為不少弟兄姊妹由於貧窮和不幸而無法得到休息。舊約時代這律法可確保境況不佳的人仍能享有休息的機會；在今天，基督徒亦有責任善用主日從事慈善的工作，給病人、弱小者和老人等作謙卑的服務來聖化主日。事實上，在主日信徒應從事合乎於主日的喜樂的活動，從事慈善關懷事業，並讓心神和肉體適當鬆弛。舊約中的安息更可長達一年，它讓貧窮人享用大地的成果，令地主暫停擁有產權（出二十三：10-11）。

新約時代保祿宗徒／使徒保羅亦曾教導信徒，所有基督徒應以靠雙手工作為榮，從而「不仰仗他人」（得前／帖前四：12），並透過與「有需要」的人分享勞動成果，以實踐物質上的團結關懷（弗四：28）。基督徒蒙召工作不只為他們自己提供糧食，亦為了照顧貧窮的鄰人，上主命令基督徒為他們提供飲食、衣物、款待、照顧和同伴（瑪／太二十五：35-36）。

基於這些信念，對於今天市場經濟主導的香港社會和生活上的經濟壓力，不少人被迫長期長時間工作，政府有責任確保市民享有休息的時間和限制每週最高工作時間，雇主也應如此對待他們的雇員。



3.5 三位一體的神共融與工作的社會向度

天地開初，混沌空虛，上主的神（聖神／聖靈）在水面上運行，基督與上主同在（若／約一：1-3），上主以言創造了天地。在這六天內，三位一體的神（上主、基督及聖神／聖靈）共融地參與了創世的偉大工程。上主期望人學習三位一體的神那份內在的共融，人與人之間建立密切的關係，休戚與共，彼此關懷和分享，這延伸到企業內的僱傭關係。團結關懷的特點是尊重他人的利益，願意為人類大家庭的整體福祉作犧牲，這亦是雇主雇員共同參與企業決策的精義。雇主與雇員並非敵對而是互相補足和扶持，當中存在著一份關係和人情味。在謀求企業的改進及發展上，雇主應讓工人有機會表達意見，對企業作出貢獻，亦令他們更投入工作和更有歸屬感。

此外，這份共融的關係應伸展至社會層面。今時今日，無可避免地與其他人的工作自然有連繫。大部分人都是與他人一起工作、為他人工作；工作提供了交易、建立關係和與人相遇的機會。要提高生產力，必須提供一個容許人與人和團體與團體互動的社會、健全社會和司法制度、各種行業衷力合作和互相補足，以及將思想、物質和工作從整合的角度來看。這樣，在衡量雇員的價值、決定雇員的報酬和企業的運作模式等會更合理和公道。

在建立共融關係方面，女性主義特別關心一種公義、持續和參與的關係，這關係引伸需要持續培養和發展平等

關係，包括族群、不同性別和階級的關係。除了要關注人與人之間的平等相待外，生態女性主義更顧及人與大地的融和，減少環境破壞，讓它永續發展。